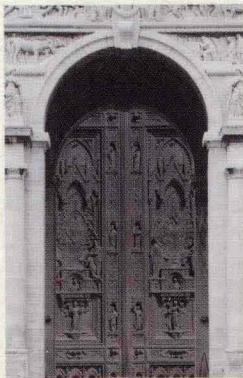


以平实的语言讲述严谨晦涩的法律知识
以轻松的交流方式告诉你如何打开公诉这扇门

打开公诉 这扇门

DAKAI GONGSU ZHESHANMEN

吴峻／著



与所有司法人员的关系伦理底线是尊重。即便我们之间可以因为案件定性或者量刑幅度的不同而发生激烈的争论，如果我们做到了尊重，一切都在可控的范围内。要讲礼貌，所谓礼，国之干也。礼不行则昏，无以长世。

打开公诉 这扇门

DAKAI GONGSU ZHESHANMEN

吴峻／著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打开公诉这扇门/吴峻著.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 - 7 - 5102 - 0892 - 8

I. ①打… II. ①吴… III. ①公诉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5. 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88347 号

打开公诉这扇门

吴 峻 著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 111 号 (100144)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 话: (010)68658769(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mm × 960 mm 16 开

印 张: 23.75 印张 插页 4

字 数: 288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一版 2013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892 - 8

定 价: 46.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第一次出庭支持公诉之前，我所接受的唯一培训就是阅读从档案室借来的一堆已归档的案件材料。还没有读完，一起恶性抢劫杀人案件就摆在面前，让我出庭公诉，可以说第一次出庭公诉是在恐惧中完成的。感谢领导和同事们，他们给予了我极大的帮助，不仅帮助我提高出庭公诉的能力，也为这本书的完成提供许多生动的素材和案例。

每年都有许多检察官将要出庭支持公诉，过来人的经验也许是最好的帮助之一。几个理念必须扎根于每一位公诉人的心中。首先，获取有罪判决绝对不是刑事起诉的唯一目的。只要你将指控犯罪的确切证据出示给法庭，充分发挥其法定的证明力，程序公正地进行，你的目的就达到了。其次，公诉人的作用不涉及输赢。提起公诉是公共职责而非民事案件，不能带有个人责任。再次，进行公诉必须有根深蒂固的法律至上、公平正义的意识，检察官就是法律的守护神。复次，公诉人必须是“仁义礼智信”的典范。爱人，无歧视、无偏见，遵守社会公义，基于平等的尊重，比“狡猾的罪犯”更智慧，讲诚信。最后，破除神秘主义。到了提起公诉阶段，对于案件而言，没有任何需要保密的事项，所有事实和证据都可以摆在桌面上。如果为了获取庭审优势而隐瞒某些事实或者证据，可能就有不法行为或导致不法。

本书从如何成功地完成指控出发，告诉出庭检察官如何言谈举止，如何与警察、律师、被告人、被害人以及其他相关人



员打交道；如何根据最新施行的刑事诉讼法审查证据、排除非法证据；如何决定是否提起公诉、需要考虑哪些因素，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与检察官的自由裁量权在决定诉与不诉中的作用如何；如何安排庭审，庭审过程中的诸多意想不到的突发事件如何处置，关于质证、辩论和“幽灵抗辩”的对策，对特殊犯罪的出庭策略；等等。本书利用了笔者自己承办的大量案例，对出庭公诉行为进行了规范解释和实践经验的总结，为公诉人员提供建议和参考，尤其是为那些刚刚踏入公诉条线的检察人员提供一个快速入门的指导和建议。也为法学界和其他司法机关提供一个研究公诉行为的素材，或为律师界提供一个如何反驳指控从而成功辩护的参照。由于案例的引入，本书就有很多故事。有的犯罪设计得如此复杂，可以超过任何好莱坞的大片，婉转曲折，跌宕起伏，可读性较强。

由于新刑事诉讼法实施时间尚短，许多制度性的设计尚未完成，有些措施和方法仅为探索性的暂时安排，某些观点也仅为笔者的一己之见，仅供参考。由于笔者水平有限，文中错误难免，且不在少数，敬请谅解和指正。

特别感谢中国检察出版社史朝霞女士，没有她的大力支持和帮助，本书就不会出版。

吴 峻

2013年3月



一、创造和谐的工作环境	1
尊重法官：就是尊重法治	1
多一份复印件：别忘了书记员的	3
自尊：被告人也有	4
无可奉告——新闻媒体	4
谁领导谁——公安机关与检察机关	8
判官老的辣，诉师少的俏	11
必备的工作——见见证人与被害人	14
责任——证人保护	16
二、出庭公诉必备的职业素养	18
立场坚定，意志坚强，责任心强	18
必备的法律知识	19
在实践中加强总结，吸取教训，积累经验	21
逻辑严密，语言明确、规范，口齿清晰	22
必要的社会知识	22
健康的心理	24



举止得当	25
有做笔记的习惯	26
合理安排时间	26
随时随地熟悉案情	26
检查各种法律文书的习惯	27
准时出庭的习惯	27
凡事要耐心	28
把握全面工作的能力	30
 三、开庭前的准备	31
审查案件	31
案件从哪里开始	35
从哪个案件开始	36
确认被告人	39
案发日期	39
案发地点	40
证人次序	40
 四、审查证据	42
关于物证、书证的审查	42
关于情况说明（破案经过）的审查	44
关于证人证言的审查	45
关于被害人陈述的审查	47
关于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辩解的审查	50
供述的补强措施	53
关于鉴定意见的审查	56
关于现场勘验笔录的审查	58

目 录

再给你一次如实陈述、坦白的机会——视听资料的审查	
与法庭上的运用	65
删除记录、硬盘格式化——电子数据丢失后证据链建立	
与电子数据的审查	67
死刑案件的证据审查	71
五、对死刑案件证据的审查	74
一起杀人抢劫案	74
作为公诉人，如何对这起可能判处死刑的案件证据	
进行审查呢？	79
血指纹、烟蒂和钢棍（事实证据）	80
手机与技术侦查	83
带血的羽绒服	86
过度的解释	87
你能到法庭上作证吗——关于言词证据	89
报案人	90
被害人的老公	90
钢棍制造者（矛盾指认的排除）	91
他当天晚上没有上班	92
他回来很晚，且多了部手机	92
是我杀的人，不值得，就一百多块	93
是我杀的人	93
我看到了，就是他（言词证据的真实性）	94
他是不是精神病患者（司法医学精神鉴定）	95
六、证据获取的其他方式	98
女黑车司机被害案	98
狱侦贴靠或者特情	100



柳暗花明	101
客观性证据的综合审查运用	106
补充侦查	108
刑事诉讼证据的补正	109
七、如何提审被告人和羁押必要性审查	110
如何提审	110
羁押的必要性	116
八、非法证据的排除规则	118
程序的启动	119
非法证据的调查	120
申请调查证据收集合法性的条件	124
证据收集合法性调查的程序	125
庭前会议调查应当采取的步骤	126
还有一种证据收集合法性调查的方式，即庭审调查	126
庭审调查的可能步骤	127
调查的再启动	127
证明证据收集合法性的证据	128
证据收集合法性的证明标准	128
非法证据的认定排除	132
“毒树之果”是否应当排除？	133
瑕疵证据的转化与补正	133
非法证据排除的异议沟通	135
非法证据排除的后果	136
关于沉默权的问题	137
关于诱供	137

目 录

九、诉还是不诉——检察官的自由裁量权与宽严相济	143
宽严相济刑事政策	143
公诉工作中如何体现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宽”的一面	148
起诉工作中如何体现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严”的一面	161
犯罪情节对适用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影响	169
十、诉与不诉——自由裁量权与检察官自由心证	176
什么样的证据能够作为证据出示给法庭	181
《情况说明》是合格的证据吗？	184
诉辩交易	185
风险评估	187
会否纠缠不休？	188
是否办错了案？	192
十一、庭审基本要求	194
让审判人员明白你要表明什么	194
关于举证的几项原则	196
举证条理	198
举证核心要点	199
举证中的一些技巧	201
十二、庭审过程中特殊情况的处理	209
能否将不该旁听的人员撵走及其他	209
“你们无权管这个案子”	211
“我被他打得头破血流”——回避	212
发现新的被告人	215
年龄是个大问题	217



“我有重大立功啊”	220
“我没这样说过”——庭审中的翻供	221
“我是谁？”——庭审中的身份确定	222
这家伙犯过罪啊——庭审中发现的累犯处置	224
方言很好听——翻译事项	225
对牛弹琴	227
“对我的审判，我做主”	228
恶意阻挠讯问	229
情绪失控	231
粗口	232
“我有罪，我承认，不过——”	233
意外的收获	234
“我们有四个人”	235
省略讯问环节	237
“魔鬼”代言人	238
嫉妒之火熊熊燃烧	239
“杀个回马枪”	241
变更起诉、补充起诉的起诉书的表现形式	244
对认罪被告人的讯问	244
十三、其他诉讼当事人	246
被害人	246
证人出庭	254
突然袭击	257
鉴定人的出庭	259
十四、关于质证	260
几个问题	266

目 录

这个证据与指控有关吗？	268
庭审时，证人证言、被害人陈述发生重大变化	272
新证据	274
“鉴定意见错了”	275
测谎仪	278
免证事实与内部规定	279
证据冲突	280
十五、关于证人、证据的其他事件	282
他们是亲戚	282
线人保护	282
申请证人出庭	283
事先准备	284
证据异议	285
证据很多	285
数罪证据的出示	286
多罪名的证据出示	286
庭审中的刑讯逼供抗辩	287
庭审中的瑕疵证据之辩	290
十六、关于法庭辩论的若干事项	292
从轻情节	292
罪名争议	295
攻击	296
追加共犯	296
犯罪对象的非法性——侵害行为合法性之辩	297
违法羁押	298
法庭上的训诫	298



内部规定？内部政策？内部潜规则？	299
十七、庭审中的其他事项	300
法官打断了你的阐述	300
老太婆的裹脚布	300
随机应变	302
过度的机变	303
十八、“幽灵抗辩”与合理怀疑的界限	305
“幽灵抗辩”	305
三个方面	307
解决方法	308
另一个案例	310
“金太郎”的强奸案	313
犯罪嫌疑人的所有怀疑都应当排除吗	315
犯罪嫌疑人的主观推测是否属于合理怀疑	317
十九、量刑问题	321
判十年，你觉得如何？——多方因素的考虑	321
被告人的因素	322
被害人	323
漫天要价，就地还钱	324
漏罪追究	325
实行犯缓刑，帮助犯实刑	326
二十、特殊犯罪的起诉要点——伤害案	327
公诉中的要点	328
被害人不出庭	333

目 录

二十一、特殊犯罪的起诉要点——醉驾与交通肇事	334
科学仪器——酒精测试仪	334
辩护律师的询问之应对	343
醉驾肇事后案的庭审讯问清单	344
二十二、特殊犯罪形态的起诉要点——胁迫的证明	348
如何证明	349
意志是否被摧垮	350
是否主动受胁迫	351
适用范围	352
胁迫的总结与关于胁迫的几种观点	353
胁迫是什么犯罪的辩护理由	355
情势胁迫	360
正当防卫与情形胁迫	361
紧急避险	362
上级命令	363
被迫行为	364

一、创造和谐的工作环境

刑事司法体系有许多组成部分：检察官、法官、警察、辩护律师、检察院和法院的行政人员、证人和被告人。它是一个复杂的程序，缺少任何一个组成部分都不能正常运转。刑事司法体系高度指向人。它的确可以称为人的集合。你与组成这个复杂体系的各色各样的人的关系，对于你从事这个行业是乐在其中还是觉得是一个无边的梦魇具有重要的决定作用。因此你要掌握一定的司法伦理常识，尤其是其底线。

尊重法官：就是尊重法治

你如果做好手头上的事，并井有条，礼貌周全，法官以及参加诉讼的各方都会十分感激你的。尽量赢得好名声，这总会对你的工作有所帮助。有些人因为对待他人的方式被人称为“刺头”。如果你获此“殊名”，你会发现如果你想找法院的某个书记员帮个忙，让你看看庭审记录，你会发现这根本办不到，更不要说将庭审记录拷盘送给你了。如果你与法官关系处理不好，没有人缘，影响很坏，你要改变这一点却万般困难，所以千万别与法院的法官搞僵了关系。所有的参与者都有自己的职责。我想你会发现准备充分、尊重法官，意识到其他人都在法庭上尽力做好自己的事情，这很重要。在法庭上与法官“针尖对麦芒”不会给你带来尊敬。重复此点是重要的，这会让你以更好的方式完成你的任务，这些会让你在从事你所选择的职业

时找到无尽的快乐。

如果你对法庭不坦诚或者总觉得自己有权力对法官的行为进行监督以至于对法官表现出不礼貌，这些都会被注意到。刑事诉讼法第7条规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进行刑事诉讼，应当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以保证准确有效地执行法律”，依照法律的规定，检察官和法官、警察地位平等，但法官在出庭时要求检察官起立，使很多人感到不适。我们的传统是法官和检察官在法庭上是平起平坐的，在开庭时互不行礼致意。目前，法院审判案件出庭时，检察官和法官同时进入法庭，这样就避免了检察官向法官行礼致意的时间条件。而在崇尚法治的今天，我们认为，为了达到实现法治的目标，严格依法治国，树立法律至上的观点是十分必要的，而实现法律至上的集中体现是法官对案件的审理，对法官的尊重就是对法治的尊重，作为检察官完全不必为了某种仪式硬要和法官较劲，只要对法治社会建设有利，对国家和人民有利，开庭时起立又何妨？即使就是对法官本人表示尊敬也是应该的。当然，这是笔者个人的观点，如果有人非要较劲，在法官走上法庭的时候坐着不动，那是他人的自由，尤其是在司法权存在争议的时候，并不缺乏这样的人。

还有就是不要随便讨论法官个人的事情。笔者的同事曾讲过一件小事，在他办理一个故意杀人案准备开庭时，他和负责此案的其他检察官正在法院二楼的走廊里闲聊，他们提到当天的主审是个从外地刚刚调来谁都没见过的法官，还提到他的某些传闻，比如他在大学时代为了追女友，竟然从三楼跳下，一时轰动全校，等等。他们闲聊着，旁边有个可能是出庭为被告人辩护的律师离他们不远，像是很感兴趣地听他们的谈话。谁也不知道此人就是主审法官。在法庭上他注意到主审法官就是他们刚刚调侃过的人，曾经仔细地“旁听”了他们的闲聊，尽

一、创造和谐的工作环境

管他在法庭上什么话都没有说，但肯定的是，这件事让他不舒服，甚至有些难堪。这种情况对我们来说也许是件小事，但对法官呢？只有天知道。

与所有司法人员的关系伦理底线是尊重。即便我们之间可以因为案件定性或者量刑幅度的不同而发生激烈的争论，如果我们做到了尊重，一切都在可控的范围内。要讲礼貌，所谓礼，国之干也。礼不行则昏，无以长世。

多一份复印件：别忘了书记员的

刑事审判包括许多方面，有许多参与者。我们认可自己、法官和辩护律师的作用，但还有其他人也要考虑，即检法两家的书记员和其他行政人员如司法警察等。法庭记录要十分清楚才能让人明白，通常还会有适用什么法律的争论。这要求将援引的法律复印件发给法官和辩护律师。通常案件要全面引述适用的法律。如果你想要明确的记录，别忘了给书记员一份副本。这些法律的援引和记录要十分精确。多做一份复印件只用很短的时间，但你却会得到书记员的敬意的。

有时问题突然出现，你觉得有必要援引刑法或者提到某个有利于本案的案例或者从你的审判手册中摘录材料。这时，你手中没有案件的副本，你要点名提到该案，拼写名字然后引述，这样书记员就能适当反映该案而不至于在结案时使用音译拼写名字或者根本就写错了名字或者干脆不记下你所说的案件。

有时某个案件当天不能结案，因为内容太多，法律文件清单太长，案件可能要延期很长时间再审理。这种情形在审理的早期即可明了。当考虑审判的延续日期时，如果被告人不在羁押之中，通常会选定法官、律师、检察官以及证人都方便的时